

正 本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林志揚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1393
電子郵件：elng1305@mail.e-land.gov.tw

26060
宜蘭縣宜蘭市縣政七街1號2樓
受文者：宜蘭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040029124號
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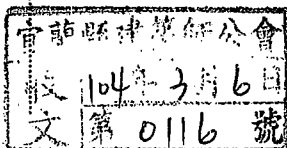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會檢送與本府104年第一次法規研討會會議紀錄1案，除案由七、九修正如說明外，餘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4年2月13日104宜縣建師字第0020號函。
- 二、案由七決議事項修正如次：新建或增建建築物，因建築基地地形、垂直增建、構造或使用用途特殊，設置無障礙設施確有困難者，得由起造人檢送設置無障礙設施確有困難說明書及替代改善方案，由本府就個案認定。
- 三、案由九有關修改「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協助審查建築執照作業要點」，修正如附件1；另委託協助審查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申請流程圖，其抽查不合格案件通知限期申覆並副知縣府、鄉鎮公所，仍請依貴我雙方契約書附件內容（如附件2），由抽查小組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

縣長 林聰賢



建設處處長王蘭生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王蘭生